



# 公开招标文件

项目编号：HBCZ-21120342-210839

项目名称：湖北交投襄阳高速公路运营管理有限公司防疫物资采购

采购内容：防疫物资采购

采购人：湖北交投襄阳高速公路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采购代理机构：湖北省成套招标股份有限公司

编制时间：2021年04月

# 目 录

第一章 招标公告.....	2
湖北交投襄阳高速公路运营管理有限公司防疫物资采购项目招标公告.....	2
一、项目基本情况.....	2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2
三、获取招标文件.....	3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3
五、公告期限.....	3
六、其他补充事宜.....	3
七、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4
附件 1：《获取招标文件方式》.....	4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6
一、《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6
二、 投标人须知.....	9
（一） 总则.....	9
1. 适用范围.....	9
2. 定义.....	9
3. 工程、货物及服务.....	9
4. 投标费用.....	9
（二） 招标文件.....	9
5. 招标文件的构成.....	9
6. 现场踏勘及答疑会.....	10
7. 澄清修改.....	10
（三） 投标文件.....	10
8. 投标的语言和计量单位.....	10
9. 投标文件的构成.....	11
10. 投标文件编制.....	11
11. 投标报价.....	11
12. 备选方案.....	11
13. 联合体投标.....	12
14. 投标人应当提交的证明文件.....	12
15. 其他资料.....	12
16. 投标保证金.....	12
17. 投标有效期.....	12
18. 投标文件的装订、签署和数量.....	12
（四） 投标文件的递交.....	13
19. 投标文件的密封、盖章和标记.....	13
20. 投标文件送达地点及投标截止时间.....	13
21. 迟交的投标文件.....	13
22. 投标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13
（五） 开标与评标.....	13
23. 开标.....	13
24. 评标委员会的组成和评标方法.....	14
25. 资格审查.....	14
26. 评标.....	14
27. 澄清.....	14
28. 评标过程保密.....	14
（六） 定标与签订合同.....	15

29. 定标及质疑投诉.....	15
30. 合同授予标准.....	15
31. 签订合同.....	15
(七) 其他要求.....	16
(八) 适用法律.....	16
第三章 采购需求.....	17
一、 货物清单.....	17
二、 其他要求.....	18
三、 报价要求.....	18
四、 售后服务要求.....	19
第四章 评标方法.....	20
最低评标价法.....	20
一、 评标方法前附表.....	20
二、 评标方法、步骤及标准.....	21
第五章 合同书格式.....	24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26
投标文件目录.....	27
投标文件导读表.....	28
1. 投标函.....	29
2. 开标一览表.....	30
3.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31
4.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32
5. 分项报价表.....	33
6. 投标范围以外的备品备件报价表.....	34
7. 交纳投标保证金的凭证（本项目不适用）.....	35
8. 投标货物清单.....	36
9. 主要材料表.....	37
10. 投标人的资格声明.....	38
11. 与本次招标有关的资格证明文件.....	39
12. 类似业绩一览表.....	40
13. 招标文件中要求提供的其他资料.....	41
14. 采购需求响应、偏离说明表.....	42
15. 与本次招标有关的技术文件.....	43
16. 投标人认为需提供的相关资料.....	44
17. 近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书面声明.....	45

## 第一章 招标公告

# 湖北交投襄阳高速公路运营管理有限公司防疫物资采购项目招标公告

### 项目概况：

湖北交投襄阳高速公路运营管理有限公司防疫物资采购招标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湖北省武汉市武昌区东湖西路特2号平安财富中心（东湖大厦正对面）B座7楼湖北省成套招标股份有限公司服务大厅获取；或在线上领取、邮寄送达方式获取招标文件，并于2021年05月06日14:30时（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 一、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编号：HBCZ-21120342-210839
2. 项目名称：湖北交投襄阳高速公路运营管理有限公司防疫物资采购
3. 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4. 预算金额（万元）：137.01万元
5. 最高限价（万元）：137.01万元
6. 采购需求：防疫、防护卫生装备及器具、消毒杀菌用品、劳保用品等。详见第三章采购需求。
7. 合同履行期限：交货期：中标后以采购人通知为准
8. 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否

###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 1、满足以下条件：

-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5）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6）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2、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本项目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活动；

3、为本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不得再参加本项目的其他招标采购活动；

4、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和“中国政府采购”网站(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以开标当天代理机构查询结果为准）；

5、提供参加本次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格式要求详见本项目采购文件第六章相关格式要求）。

### 三、获取招标文件

1、时间：2021年04月16日起至2021年04月22日每天上午8:30~12:00、下午14:00~16:30（节假日除外）。

2、地点：湖北省武汉市武昌区东湖西路特2号平安财富中心（东湖大厦正对面）B座7楼湖北省成套招标股份有限公司服务大厅。

3、方式：

采用现场领取、线上领取或邮寄送达形式，具体详见附件《获取采购文件方式》。投标人购买招标文件后如变更包号或放弃投标均须在文件获取时间之内书面来函告知（扫描件发送至68826482@qq.com，原件随投标文件递交）。

4、售价：人民币500元/本。

###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1、开始时间：2021年05月06日13点30分（北京时间）

2、截止时间：2021年05月06日14点30分（北京时间）

3、地点：湖北省成套招标股份有限公司10楼1004号会议室

###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 六、其他补充事宜

1、递交标书费的帐户信息

收 款 人：湖北省成套招标股份有限公司

账 号：572976591978

开 户 行：中国银行武汉中南路支行

2、投标人报名后如需招标文件电子版可发送邮件至68826482@qq.com邮箱获取。若投标人需线上获取招标文件，请提前书面通知我公司。如投标人为线上获取文件的，请在报名时间内发送获取文件的资料（投标人获取文件方式中要求的资料扫描件及本项目购买文件的费用的汇款凭证）至68826482@qq.com邮箱并在邮件正文中附上报名单位的收件信息，本项目获取文件费用发票将按照投标人报名时留下的收件地址邮寄至投标人。

3、参加要求：届时敬请参加投标的授权代表携本人二代身份证原件及投标文件出席开标会议

## 七、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 1、采购人联系方式

名称：湖北交投襄阳高速公路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湖北省武汉市汉阳区龙阳大道9号

联系方式：朱先生 027-83468351

###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湖北省成套招标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武汉市武昌区东湖西路特2号平安财富中心B座7-10楼（东湖大厦正对面）

联系人：027-87816666-8661

### 3、项目联系方式

联系人：程浩、叶凡、杨雨莹、徐沫

手机：18502713922

电话：027-87816666-8661

### 附件1：《获取招标文件方式》

招标/采购文件支持现场领取、线上领取或邮寄送达方式：

#### 1、领取招标文件需提供的资料：

（1）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原件及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原件；

（2）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原件及被授权人身份证原件；

（3）文件获取登记表；

（4）开票信息：①开票单位名称、②纳税人识别号（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③营业执照或税务登记证地址、④单位联系电话、⑤开户行及账号、⑥请注明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或普票。

#### 2、现场领取：

（1）法定代表人自己领取的，请在获取时间内携带上述资料（1）、（3）、（4）到获取地点进行领取招标文件。

（2）法定代表人委托他人领取的，请在获取时间内携带上述资料（2）、（3）、（4）到获取地点进行领取招标文件。

#### 3、线上领取：

请按提供的汇款账户信息将标书费以单位或经单位授权的个人账户电汇或转账方式办理汇款（该款项递交截止时间为获取文件截止时间，以采购代理公司银行到账信息为准）。

汇款账户信息：开户行：中国银行武汉中南路支行；收款人：湖北省成套招标股份有限公司；帐号：572976591978；行号：840085。

汇款办理后将汇款凭证及上述资料（2）、（3）、（4）的扫描件在获取文件截止时间之前发送邮件至项目联系人邮箱（以项目负责人收到邮件的时间为准），并在汇款附注（备注、附言）中注明项目编号后六位和所投包号，邮件正文中附上投标人单位的收件信息，并注明标书费发票开具为

专票或普票。本项目招标文件及发票将按照文件获取登记表中的地址及授权代表信息快递到付至投标人。

#### 4、邮寄送达：

汇款方式同线上领取的汇款方式，汇款办理后将汇款凭证及上述资料（2）的原件及资料（3）、（4）在获取文件截止时间之前快递至项目联系人（以项目负责人收到快递资料的时间为准），并在汇款附注（备注、附言）中注明项目编号后六位和所投包号，快递资料中注明标书费发票开具为专票或普票。本项目招标文件及发票将按照文件获取登记表中的地址及授权代表信息快递到付至投标人。

请采用线上领取或邮寄送达方式的投标人在邮件或快递发出后联系招标代理机构。投标人如需招标文件电子版可发送邮件至 68826482@qq.com，提供单位名称及购买标书发票扫描件获取。

采购文件售后不退。

文件获取登记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包号	
投标人/投标人名称			
纳税人识别号/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开户银行		行号	
账号		发票类型	（增值税专用发票或普票）
授权代表		联系电话	
地址		邮箱	

##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 一、《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招标文件的第二章“投标人须知”，下面所列资料是对“投标人须知”的具体补充和说明。如有矛盾，应以本表为准。

条款号	条款名称	内容
2.1	采购人	湖北交投襄阳高速公路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2.3	采购代理机构	湖北省成套招标股份有限公司
4.2	服务费	<p><b>支付标准：</b>根据国家发展与改革委员会办公厅发改办价格【2003】857号文的规定，经与采购人协商，由中标人按国家发展计划委员会价格【2002】1980号文规定货物类取费标准的80%向采购代理机构支付服务费，如本标包中标服务费不足4000元时按4000元计取。</p> <p><b>支付方式：</b>服务费由中标人在领取中标通知书的同时向采购代理机构支付，并同时开具发票，中标人在看到网上公布的结果公告时，请携带开票信息到湖北省成套招标股份有限公司7楼财务窗口缴费开具发票后领取中标通知书。</p> <p>中标服务费可使用现金或电汇办理，汇款账户信息如下：            收 款 人：湖北省成套招标股份有限公司            帐 号：572976591978            清算行号：840085            大额支付系统行号：104521004672            开户银行：中国银行湖北省武汉市中南路支行            签订合同后须将合同扫描件（PDF版）发送至项目联系人邮箱备案。</p>
6.2	现场踏勘及答疑会	现场踏勘：不组织 标前答疑会：不组织
7.2	提疑截止时间	同本项目报名截止时间
9.2	招标文件中要求提供的其他资料	包括但不限于：如技术参数说明、彩色样本、检测报告、出厂验收报告、使用说明、服务方案、服务承诺、保障措施、违约罚则等相关资料。
10.4	对多包投标的规定	1. 报名限制包数：详见第一章第一款要求； 2. 中标限制包数：详见第一章第一款要求； 3. 并列时的选择：无
11.2	报价方式	报价范围：包含投标人所投标包中全部采购内容，以及涉及的送货、验收、售后服务、保险、税金、管理费、知识产权使用和其他应缴纳的费用； 投标人在报价一览表上，应标明拟提供货物的单价和总价。 采购人未增加采购内容的情况下，合同价格不予调整。
12.1	备选方案	备选方案：本次招标 不接受备选方案。
13.1	联合体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14.1	应提交的证明文件	资格证明文件（未提供完整视为无效投标）： 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提供证照复印件）：

条款号	条款名称	内容
		<p>如投标人是企业（包括合伙企业），应提供在工商部门注册的有效“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或“营业执照”；如投标人是事业单位，应提供有效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投标人是非企业专业服务机构的，应提供执业许可证等证明文件；如投标人是个体工商户，应提供有效的“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如投标人是自然人，应提供有效的自然人身份证明。</p> <p>资质证书（如有要求，详见第一章第二款具体要求）（提供证书复印件）；</p> <p>财务状况报告：投标人是法人的，应提供已出 2019 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或财务报表等财务会计制度证明材料，或其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银行资信证明应能说明该投标人与银行之间业务往来正常，企业信誉良好等。银行出具的单纯的存款证明不能视作银行资信证明。下同），其他组织和自然人，没有经审计的财务报告，提供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由财政部门认可的采购专业担保机构对投标人进行资信审查后出具投标担保函的，可以不用提供经审计的财务报告和银行资信证明文件。</p> <p>依法缴纳税收的证明材料：开标之日前 6 个月内缴纳税收的凭据（完税证、缴款书、印花税票、银行代扣（代缴）转账凭证等均可）</p> <p>依法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开标之日前开标之日前 6 个月内缴纳社会保险的凭据（社保专用收据或社会保险交纳清单等社保缴纳证明材料）</p> <p>注：（1）投标人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的，也需要按此项规定提供缴纳税收的凭据和交纳社会保险的凭据；</p> <p>（2）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的当月成立但因税务机关原因导致其尚未依法缴纳税收的投标人，提供依法缴纳税收承诺书原件（格式自拟），该承诺书视同税收缴纳凭据。</p> <p>（3）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的当月成立但因社会保障资金管理机构原因导致其尚未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投标人，提供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承诺书原件（格式自拟），该承诺书视同社会保险凭据。</p> <p>（4）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投标人，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免税或不需要交纳社会保障资金。</p> <p>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自拟）；</p> <p>参加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按第六章格式要求填写并加盖公章）；</p> <p>第一章第二款资格要求的其他证明资料。</p> <p>具备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的证明材料（自拟）。</p> <p>除上述要求的资格证明文件外，如国家法律法规对市场准入有要求的还应提交相关资格证明文件。</p> <p>所有证书、证明文件包括按要求提供的官网截图必须是真实可查证的，须注明资料来源。资格证明文件应为原件的扫描件，副本可用正本的复印件。所有证明材料须清晰可辨认，如因证明材料模糊无法辨认，缺页、漏页导致无法进行评审认定的，责任由投标人自负。如发现弄虚作假将按照有关规定严肃处理。</p> <p>证明材料仅限于响应投标人单位本身，参股或控股单位及独立法人子公司的材料不能作为证明材料，但响应投标人单位兼并的企业材料可作为证明材料。</p>
15.1	证明投标内容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文件和招标文件规定	如投标产品样本、相应检测报告复印件等

条款号	条款名称	内容
	的其他资料	
16.1	投标保证金金额及接受保证金的账户信息	本项目不收取投标保证金
17.1	投标有效期	90 日历天
18.1	投标文件数量	本次招标项目投标文件正本一份，副本四份，电子文档一份，电子版应为投标文件编制后的PDF版本并存在U盘中。
19.4	提交及退还样品的规定	本次招标不需要提交样品
20.1	投标文件送达地点及投标截止时间	详见第一章第四款相关要求
23.1	开标时间及地点	详见第一章第五款相关要求
24.1	评标委员会的组成	5人或5人以上单数(含采购人代表1人)组成，外聘经济及技术专家在成套招标专家库中随机抽取。
24.3	评标方法	最低评标价法
29.3	中标人确定方式	按照价格排序推荐1-3名
29.5	接收质疑函的方式、联系部门、联系电话和通讯地址	接收质疑函的方式:加盖公章的纸质文件（如时间较紧张，可以先将其PDF版文件发至本文件第一章中代理机构联系人邮箱并将其纸质文件随后送达，代理机构接收质疑文件时间以纸质文件或PDF版文件先送达时间为准），请将其word版文件发至本文件第一章中代理机构联系人邮箱以便于回复。 联系部门及联系人：湖北省成套招标股份有限公司总工办王保东 联系电话：027-87316021。 通讯地址：湖北省武汉市武昌区东湖西路特2号平安财富中心B座10楼。
32	其他要求	无

## 二、投标人须知

### （一）总则

#### 1. 适用范围

1.1 本招标文件适用于本次公开招标中所述项目的采购。

#### 2. 定义

2.1 “采购人”：本次招标的采购人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2 “监管部门”：本次招标的监管部门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3 “采购代理机构”：本次招标的采购代理机构为湖北省成套招标股份有限公司。

2.4 “投标人”：是指响应招标、参加投标竞争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 1)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投标。
  - 2) 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投标人，不得再参加本项目的投标。
  - 3) 如国家法律法规对市场准入有要求的还应符合相关规定。
- 2.5 “中标人”是指经评标委员会评审推荐，采购人授予合同的投标人。

#### 3. 工程、货物及服务

3.1 “工程”是指建设工程，包括建筑物和构筑物的新建、改建、扩建及其相关的装修、拆除、修缮等。

3.2 “货物”是指各种形态和种类的物品，包括原材料、燃料、设备、产品等。

3.3 “服务”是指是指除货物（指各种形态和种类的物品，包括原材料、燃料、设备、产品等）和工程（指建设工程，包括建筑物和构筑物的新建、改建、扩建及其相关的装修、拆除、修缮等）以外的其他采购对象。

#### 4. 投标费用

4.1 投标人应承担所有与准备和参加投标有关的费用。不论投标的结果如何，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该费用。

4.2 服务费：中标人须在收到中标通知书时向采购代理机构支付服务费。服务费相关规定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二）招标文件

#### 5. 招标文件的构成

5.1 本招标文件包括：

- 1) 招标公告（代投标邀请书函）

- 2) 投标人须知
- 3) 采购需求
- 4) 评标方法
- 5) 合同文本
- 6) 投标文件格式
- 7) 附件（图纸、清单、技术资料等）（如有）

## **6. 现场踏勘及答疑会**

6.1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可以在招标文件提供期限截止后，组织已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现场踏勘或者召开开标前答疑会。

6.2 具体安排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7. 澄清修改**

7.1 投标人获取招标文件后，应认真检查，如发现页数不全、附件缺失、印刷模糊等，应通知采购代理机构补全或更换，否则风险自负。

7.2 投标人对招标文件如有疑问，应以书面形式（包括信函、电报、传真等可以有形地表现所载内容的形式，下同）在提疑截止时间以前向采购代理机构或采购人提出，提疑截止时间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7.3 投标人在规定的时间内未提出疑问的，采购代理机构将视其为同意。

采购代理机构对于符合澄清或者修改要求的，将以书面形式给所有获取投标文件的投标人予以答复（答复中不包括问题的来源），投标人收到答复后应在24小时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代理机构予以确认。

7.4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对于符合澄清或者修改要求的，将以书面形式给所有获取投标文件的投标人予以答复（答复中不包括问题的来源），也可以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澄清或者修改后的内容是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并对其具有约束力。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将在财政部门指定的采购信息发布媒体上发布澄清修改公告，并同时以邮件方式将澄清或者修改文件发送至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报名时留下的邮箱，投标人在收到邮件后，应在24小时内按照邮件要求向采购代理机构予以确认回执。

7.5 当招标文件、澄清或者修改文件对同一内容的表述不一致时，以最后发出的为准。

7.6 澄清或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发出时间距原投标截止时间不足15日的，将进行延期。

### **（三）投标文件**

## **8. 投标的语言和计量单位**

8.1 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以及投标人与采购代理机构或采购人就有关投标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使用中文。投标人提交的支持文件或印刷的文献可以用另一种语言，但相应内容应附有中文翻译本，

在解释投标文件时以中文翻译本为准。

8.2 除非招标文件中另有规定，计量单位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的计量单位。

## 9. 投标文件的构成

9.1 投标人编制的投标文件应包含但不少于本文件第六章格式要求中规定提供的内容。

9.2 招标文件中要求提供的其他资料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10. 投标文件编制

10.1 投标人应当按照本招标文件的要求编制投标文件，并对其提交的投标文件及全部资料的真实性、合法性承担法律责任，并接受采购代理机构对其中任何资料进一步核实的要求。

10.2 投标人应认真阅读招标文件中所有内容，并对本招标文件提出的要求和条件作出明确响应。如投标人没有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者投标文件没有对本招标文件在各方面都做出明确响应的，其投标将被视为无效投标。

10.3 投标人应完整地按本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交所有资料，并按第六章要求的格式填写规定的所有内容，投标人可根据实际情况对格式及内容适当添加，但应包含文件要求填写的内容，无相应内容可填项的，应填写“无”、“未测试”、“没有相应指标”等明确的回答文字，但不应少于或删除。如未规定格式的，相关格式由投标人自定。

10.4 投标人在编制投标文件时应注意本次招标对多包投标的规定，规定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0.5 投标文件应采用不可拆卸的装订方式，对未经装订的投标文件可能发生的文件散落或缺损及由此产生的后果由投标人承担。

10.6 本项目招标文件中★号条款不允许负偏离，非★号条款允许的负偏离项数及范围见第四章评标办法。

## 11. 投标报价

11.1 投标人的报价均应以人民币进行报价。

11.2 投标人应按照本招标文件规定的报价方式进行报价，具体报价方式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投标总价中不得包含招标文件要求以外的内容，否则，在评标时不予核减。投标总价中也不得缺漏招标文件所要求的内容，否则，其投标将被视为无效投标。

11.3 投标人应根据本招标文件的规定和要求、市场价格水平及其走势、投标人的管理水平、投标人的方案和由这些因素决定的投标人之于本项目的成本水平等提出自己的报价。报价应合理，并包含完成本招标文件采购需求全部内容的所有费用，所有根据本招标文件或其它原因应由投标人支付的税款和其他应交纳的费用都应包括在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报价中。

11.4 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注明免费的项目将视为包含在投标总价中。

11.5 每一种采购内容只允许有一个报价，否则其投标将被视为无效投标。

## 12. 备选方案

12.1 是否接受备选方案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2 本次招标若接受备选方案的，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只能提供一个备选方案并注明主选方案，且

备选方案的投标价格不得高于主选方案。评标时仅对主选方案评议。如果投标人提供两个以上备选方案或未注明主选方案，其投标将被拒绝。

12.3 本次招标不接受备选方案的，若在投标文件中提交了备选方案，其投标将被视为无效投标。

### **13. 联合体投标**

13.1 本次招标是否允许联合体投标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允许联合体投标的，联合体投标应满足的要求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14. 投标人应当提交的证明文件**

14.1 投标人应提交证明其有资格参加投标，且信誉良好的证明文件，具体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4.2 除本须知14.1要求的资格证明文件外，如国家法律法规对市场准入有要求的还应提交相关资格证明文件。

14.3 证明材料仅限于投标人单位本身，母公司、股东单位和子公司的材料不能作为证明材料，但投标人单位兼并的企业的材料可作为证明材料。

### **15. 其他资料**

15.1 证明投标内容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文件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资料，具体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16. 投标保证金**

16.1 根据武公共资源办〔2018〕29号文规定：“凡使用财政性资金进行政府采购招标活动，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和招投标交易场所不得收取投标保证金”。

### **17. 投标有效期**

17.1 投标有效期从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起算，本次招标投标有效期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投标人承诺的投标有效期不足的，其投标将被视为无效投标。

17.2 特殊情况下，在原投标有效期截止之前，采购代理机构或采购人可要求投标人延长投标有效期。需要延长投标有效期时，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将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投标人，投标人应以书面形式答复是否同意延长投标有效期。投标人同意延长的，其投标保证金的有效期相应延长，但不得要求或被允许修改或撤销其投标文件；投标人拒绝延长的，其投标在原投标有效期满后将不再有效，投标人有权收回其投标保证金。

### **18. 投标文件的装订、签署和数量**

18.1 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应包括正本、副本、完整的电子文档及单独提供的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或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投标函、开标一览表、优惠声明（如有）。本次招标投标人提交投标文件的正、副本和电子文档的数量见《投标须知前附表》。

18.2 每套投标文件须清楚地标明“正本”、“副本”，投标文件的副本可采用正本的复印件，若副本与正本不符，以正本为准；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为准。电子文档与纸质文件不符，以纸质文件为准。

18.3 投标文件应该编制目录和页码。正本需打印或用不褪色墨水书写，并由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签字并加盖公章。由授权代表签字的，投标文件中应提交《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投标人为自然人的，由投标人本人签字并附身份证明。

18.4 投标文件中的任何行间插字、涂改和增删，必须由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在旁边签字方才有效。

#### **（四）投标文件的递交**

##### **19. 投标文件的密封、盖章和标记**

19.1 投标文件的正本、所有副本必须装订后密封递交，密封包装上应注明项目编号、项目名称、包号、投标人名称及“（开标时间）不得启封”的字样并在封口处加盖投标人单位公章。

19.2 为方便开标时唱标，投标人还应将一份投标函（原件）、开标一览表（原件）与一份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原件（或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原件）、投标保证金缴纳证明（复印件）及优惠声明（如有）单独密封提交，除需按前款要求注明外还应在信封上标明“开标一览表”字样。

19.3 未按要求密封的投标文件，采购代理机构将拒收。未按要求盖章和标记导致投标文件提前启封和误投的，责任由投标人自负。

19.4 要求在投标时提交样品的，有关提交及退还样品的相关规定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20. 投标文件送达地点及投标截止时间**

20.1 本次招标的投标文件送达地点及投标截止时间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21. 迟交的投标文件**

21.1 在投标截止时间以后送达的投标文件，不论何种原因，采购代理机构将拒收。

##### **22. 投标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22.1 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可以对所递交的投标文件进行补充、修改或者撤回，并书面通知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补充、修改的内容应当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密封后，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补充、修改的内容与投标文件不一致的，以补充、修改的内容为准。

22.2 投标人在投标有效期内不得修改或撤回其投标文件，否则其投标保证金将不予以退还。

22.3 投标人所提交的投标文件无论中标与否都不退还。

#### **（五）开标与评标**

##### **23. 开标**

23.1 采购代理机构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约定的日期、时间和地点组织公开开标。开标时邀请采购人和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参加。参加开标的代表应签到以证明其出席。

23.2 开标时，由投标人或其推选的代表检查投标文件的密封情况，经确认无误后由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当众拆封并唱标。

23.3 开标过程应当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负责记录，由参加开标的各投标人代表和相关工作人员签字确认后随招标文件一并存档。

23.4 投标人代表对开标过程和开标记录有疑义，以及认为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相关工作人员有需要回避的情形的，应当场提出询问或者回避申请。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对投标人代表提出的询问或者回避申请应当及时处理。

23.5 投标人未参加开标的，视同认可开标结果。

23.6 无论是什么原因，在开标时没有启封和宣读的投标文件，在评标时将不予考虑。

## **24. 评标委员会的组成和评标方法**

24.1 评标由采购人按照采购有关规定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评标委员会专家成员依法从成套招标专家库中随机抽取。评标委员会的组成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4.2 评标委员会设组长1名，由评标委员会全体成员共同推选产生。评标委员会组长负责组织评标活动，与其他评委有同等表决权，采购人代表不得担任组长。

24.3 评标委员会将按照本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方法进行评标，评标采用的评标方法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评标委员会发现招标文件存在歧义、重大缺陷导致评标工作无法进行，或者招标文件内容违反国家有关强制性规定的，应当停止评标工作，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沟通并作书面记录。

24.4 评审委员会成员应当在评审报告上签字，对自己的评审意见承担法律责任。评标委员会成员对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作出结论。持不同意见的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在评标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及理由，否则视为同意评标报告。

## **25. 资格审查**

25.1 开标结束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

25.2 合格投标人不足3家的，不得评标。

25.3 审查内容：是否符合第一章第二款的要求，并按本须知14条提供完整合格有效的资格证明材料。

25.4 审查结果应由审查各方签字形成报告，并将结果通报至评标委员会。

## **26. 评标**

26.1 评审专家应当严格遵守评审工作纪律，按照客观、公正、审慎的原则，根据招标文件规定的评审程序、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进行独立评审，详见第四章“评标方法”。

## **27. 澄清**

27.1 对于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应当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

27.2 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并加盖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表签字。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 **28. 评标过程保密**

28.1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采取必要措施，保证评标在严格保密的情况下进行。除采购人代表、评标现场组织人员外，采购人的其他工作人员以及与评标工作无关的人员不得进入评标现场。

28.2 有关人员对标情况以及在评标过程中获悉的国家秘密、商业秘密负有保密责任。凡是属于审

查、澄清、评价和比较投标的有关资料以及授标意向等，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监管人员、评标委员会及有关工作人员均不得向投标人或其它无关的人员透露。

28.3 在评标期间，投标人试图影响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和评标委员会而获得评标信息的任何活动，都将导致其投标被否决，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 **（六）定标与签订合同**

### **29. 定标及质疑投诉**

29.1 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评标结束后2个工作日内将评标报告送采购人。

29.2 采购人应当自收到评标报告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在评标报告确定的中标候选人名单中按顺序确定中标人。中标候选人并列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中标人；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的方式确定。

29.3 采购人在收到评标报告5个工作日内未按评标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顺序确定中标人，又不能说明合法理由的，视同按评标报告推荐的顺序确定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中标人确定方式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9.4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自中标人确定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发出中标通知书，并在省级以上人民政府财政部门指定的媒体上公告中标结果。

29.5 投标人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中标或者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质疑投标人应当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质疑办法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在收到质疑函后7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质疑投标人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15个工作日内向本办法第六条规定的财政部门提起投诉。

### **30. 合同授予标准**

30.1 采购人应按照评标报告推荐的顺序确定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特殊情况按本须知31.3条的规定执行。

### **31. 签订合同**

31.1 采购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0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投标文件的规定，与中标人签订书面合同。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招标文件确定的事项和中标人投标文件作实质性修改。招标文件要求中标人提交履约保证金的，中标人应当以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提交。有关履约保证金的规定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1.2 采购代理机构将协助采购人与中标人签订采购合同。采购人与中标人应按招标文件要求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合同不得超出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的范围，也不得再行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其他协议。采购人不得向中标人提出任何不合理的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

31.3 中标人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采购人可以按照评审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排序，确定

下一候选人为中标人，也可以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31.4 中标人无正当理由拒不与采购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将按照相关规定进行处理。

31.5 采购人将自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将采购合同在省级以上人民政府财政部门指定的媒体上公告，但采购合同中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的内容除外。

#### **（七）其他要求**

32. 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八）适用法律**

33.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及投标人的一切招标投标活动均适用于相关规定。

## 第三章 采购需求

### 一、货物清单

序号	类别	品名	技术需求	预估数量	限制综合单价
					单位： 元
1	防疫、 防护 卫生 装备 及器 具	一次性医用口罩	制造商应具有有效的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封装不多余20片/包,挂耳型,17*9.5cm,3层符合国家YY/T0969-2013相关标准,提供检测报告,细菌过滤率达到95%,提供样品口罩,生产企业要求通过ISO9001国际质量管理体系认证。只接受品牌:稳健,奥美,金号,佳微,科立迪。	200000	1
2		一次性医用外科口罩	制造商应具有有效的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单个独立包装,挂耳型,17*9.5cm,3层符合国家YY0469-2011相关标准,提供检测报告,细菌过滤率达到95%,提供样品口罩,生产企业要求通过ISO9001国际质量管理体系认证。只接受品牌:稳健,奥美,金号,佳微,科立迪。	50000	2
3		一次性防护服、隔离衣(连体带帽)	制造商应具有有效的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防护性能要求符合GB19082-2009防护服标准,提供检测报告	1000	50
4		医用防护面罩	提供第一类医疗器械备案信息表	1000	15
5		医用护目镜	提供第一类医疗器械备案信息表	1000	20
6		一次性检查手套(硅胶、丁腈)	符合国家相关标准,并附相关的检测报告,只接受品牌:爱马斯、可孚、维德	150000	2.5
7		人体测温仪(枪)	手持款,使用干电池,符合国家相关标准,只接受品牌:欧姆龙、家康、倍尔康	120	55
8	消毒 杀菌	84消毒液	500ml/瓶,制造商具有有效的消毒药品的批准文号,含次氯酸钠,附检测报告	10000	10
9	用品	75%酒精	500ML/瓶,制造商具有有效的消毒药品的批准文号,乙醇含量75%,附检测报告	10000	10

10		免洗消毒杀菌洗手液 500ml	500ML/瓶, 制造商具有有效的消毒药品的批准文号, 含75%酒精有效成分, 附检测报告	4500	15
11		75%酒精消毒纸巾包 (桶)	80 片/包 (桶) 以上, 制造商具有有效的消毒药品的批准文号, 含 75%酒精有效成分, 附检测报告	10000	30
12		纯棉作业手套	纯棉、轻薄	5000	1
13	其他	气压式喷壶	手持, 3-5L, 铜喷嘴, 加厚壶身	100	10
14		背负式电动喷雾器	不小于 16L, 净重 6kg 以下, 隔膜泵, 隔膜行程 1.4mm	100	300

## 二、其他要求

1、供货期：中标后以采购人通知为准

供货方式：由投标人负责运送、运送至采购人指定地点。

2、质量目标：自验收合格之日起 1 年以内

4、付款方式

具体由成交投标人与采购人协商确定。

5、验收

本项目由采购方组织审查验收，中标人每批次供货时需根据采购方要求提供该批次货品的检测报告，以确保每批次货品的质量，如中标人无法提供相关批次货品的检测报告，采购人有权拒绝接收该批次货品，且承担因此给采购方造成的损失。

每批次货品的检查报告，由具备法定检测资质的机构出具。

## 三、报价要求

1、投标人所提供的服务一律用人民币报价。投标文件的单价全部用人民币表示。在合同执行中也采用人民币支付。投标单位须提供一份近三年（2018 年 1 月 1 日以来）委托金额≥50 万元的类似项目业绩，同时为保证货物质量及报价合理性，投标人报价不得出现 0 元报价，投标人报价中出现 0 元报价将做无效投标处理。

2、投标人的投标报价应包括完成本项目的全部费用。投标人对报价的准确性负责，任何漏报、错报等风险均由投标人承担。

3、投标人的报价应充分考虑市场的价格因素，应包含服务人员报酬及社会保险费用、运输、利润、税费、风险及其他相关费用等全部费用。

4、投标人的报价应报固定价格，在合同的执行过程中应固定不变，可调整价格报价的投标文件将被拒绝。

5、本项目各投标人根据采购需求，采用综合单价的方式进行报价，采购人根据成交投标人货物单价按照实际需求进行采购，依据实际采购数量进行据实结算。

#### **四、售后服务要求**

质保期以内，供货方接到采购人报修请求后，应在 1 小时以内做出响应，如通过电话指导方式无法解决的问题，应派遣售后服务人员 4 小时内赶到现场。

## 第四章 评标方法

### 最低评标价法

#### 一、评标方法前附表

条款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2.1	符合性审查标准	投标报价		每一种采购内容是否只有一个报价
				各包投标金额是否超过采购预算
		签署盖章		是否按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
		投标有效期		是否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需求响应	需求响应	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第三章采购需求的所有规定
			附加条件	投标文件未包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
其他		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评定办法		最低评标价法		<p>评标委员会应当从质量和服务均能满足采购文件实质性响应要求的投标人中，按照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提出 3 名成交候选人，即根据符合采购需求、质量和服务相等且采购数量为预算总额范围内采购数量最大的原则确定成交候选投标人。</p> <p>如最终报价相同无法确定排序时，则由评标委员会选择综合响应较优的投标人，确定推荐排序。</p>

## 二、评标方法、步骤及标准

### 1. 评标方法

评标委员会应当从质量和 Service 均能满足采购文件实质性响应要求的投标人中，按照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提出 3 名成交候选人；

如最终报价相同无法确定排序时，则由评标委员会选择综合响应较优的投标人，确定推荐排序。。

评标活动遵循“公平、公正、科学、择优”的原则。在评标期间，任何人不得非法干预、影响评标过程。

### 2. 评审标准

2.1 符合性审查标准：见评标方法前附表。

### 3. 评标程序

#### 3.1 符合性审查

3.1.1 评标委员会依据本章第 2.1 款规定的标准对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评审。有一项不符合评审标准的，其投标按照无效投标处理。

3.1.2 投标人有以下情形之一的，其投标按照无效投标处理：

- 1) 未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提交投标保证金的（本项目不需要投标保证金）；
- 2) 投标文件未按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的；
- 3) 不具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的；
- 4) 各包报价超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
- 5) 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 6) 同一种采购内容提交了一个以上报价的；
- 7) 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且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
- 8) 投标有效期不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
- 9) 投标报价中缺漏招标文件所要求内容的；
- 10) 招标文件中注明不接受备选方案的情况下提供备选方案的；
- 11) 弄虚作假或有其他违法行为的；
- 12) 不按评标委员会要求澄清、说明、补正和修正的；
- 13) 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串通投标，其投标无效

- 14)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 15) 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 16)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 17)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 18)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 19)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户转出。

3.1.3 在招标采购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应予废标：

- 1) 符合专业条件的投标人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实质响应的投标人不足三家的；
- 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3) 投标人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
- 4)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废标后，采购人应当将废标理由通知所有投标人。

3.1.4 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评标委员会按下面的原则对投标报价进行修正。

- 1) 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 2) 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 3)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 4)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经投标人按招标文件的规定书面确认后产生约束力，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 3.2 详细评审

评标委员会应当从质量和服务均能满足采购文件实质性响应要求的投标人中，按照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提出 3 名成交候选人；

如最终报价相同无法确定排序时，则由评标委员会选择综合响应较优的投标人，确定推荐排序。

### 3.3 投标文件的澄清和补正

3.3.1 对于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应当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

3.3.2 在评标期间，评标委员会可要求投标人对其投标文件进行澄清，但不得寻求、提供或允许投标人对投标报价等实质性内容做任何更改。投标人的澄清文件是其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3.3.3 投标人必须按照评标委员会要求的澄清内容和时间做出澄清。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并加盖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表签字。除按本章第 3.1.4 款规定修正投标报价外，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3.3.4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将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 3.4 评标结果

3.4.1 各评委严格按照本章要求对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的有效投标文件进行独立评审。评标委员会组长负责审核，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负责核对评标结果。

#### 3.4.2 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的确定方法

进入详细评审阶段的投标人所投核心产品共有 3 种或以上数量品牌的，按照“评标方法、步骤及标准”的规定执行；进入详细评审阶段的投标人所投核心产品共有不足 3 种数量品牌的，本项目作废标处理。所投核心产品同品牌且评审价格相同的，则由评标委员会选择综合响应较优的投标人，确定推荐排序。

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报价最低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报价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评标方法前附表规定的方式确定一个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3.4.3 评标委员会按评审后投标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确定中标候选人。中标候选人并列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评标方法前附表规定的方式确定中标人。

3.4.4 完成评标后，全体评委须在评标结果推荐意见上共同签字。

## 第五章 合同书格式

（此合同书仅供签订正式合同时参考用，正式合同书应包括此参考格式之内容。）

函 号：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合同编号：

本合同由 \_\_\_\_\_（以下简称“需方”）与 \_\_\_\_\_（以下简称“供方”）签订。  
供方以总金额 \_\_\_\_\_ 万元人民币（用大写数字书写）向需方提供如下服务：（具体合同内容据实填写）

### 经双方协商，同意按下列条文执行：

1. 本合同供、需双方必须遵守国家颁布的“合同法”，并各自履行应负的全部责任和义务。
2. 需方保证按合同条款规定的时间和方式付给供方到期应付的货款，并承担应负的责任和义务。
3. 供方保证全部按合同条款规定的内容和交货期向需方提供合格的 \_\_\_\_\_（服务名称），并承担应负的责任和义务。

### 4. 合同文件

下列文件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

- 4.1 本招标文件；
- 4.2 供方中标的投标文件；
- 4.3 \_\_\_\_\_（采购代理机构）发出的成交通知书；
- 4.4 合同书；
- 4.5 合同条款；
- 4.6 附件：
  - 4.6.1 招标方在招标期间发布的所有补充通知；
  - 4.6.2 供方在投标期内补充的所有书面文件；
  - 4.6.3 供方在投标时随同投标文件一起递送的资料及附图；
  - 4.6.4 在商洽本合同时，双方澄清、确认并共同签字的补充文件、技术协议。

### 5. 合同范围和条件

本合同的范围和条件应与上述规定的合同文件内容相一致。

### 6. 服务内容

本合同所提供的 \_\_\_\_\_（服务名称） 详见招标文件的要求及供方投标文件中的承诺。

7. 付款条件

8. 合同金额

9. 履行期限及地点和方式

10. 验收要求

11. 违约责任及解决争议的方法

12. 合同生效

本合同经供、需双方委托代理人签字和加盖公章（或合同专用章）后生效。如招标申请公证的，合同需经公证机构公证后生效。

13. 合同的份数

本合同正本一式 份，需方执 份，供方执 份；副本一式 份，需方执 份，供方执 份，主管部门执 份。

14. 合同的失效

本合同在合同价款结清后失效。

需 方

单位名称（盖章）：

单位地址：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人（签字）：

联系人：

电 话：

传 真：

邮政编码：

开户银行：

账 号：

税 号：

休 息 日：

合同签订地址：\_\_\_\_\_

供 方

单位名称（盖章）：

单位地址：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人（签字）：

联系人：

电 话：

传 真：

邮政编码：

开户银行：

账 号：

税 号：

休 息 日：

##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正本】 / 【副本】

采购

# 投标文件

项目编号：

采购项目名称：

投标内容：

投标人名称：

日 期： 年 月 日

## 投标文件目录

根据招标文件第六章提供的格式编写目录，目录须标注页码，同时为方便评审，须在目录前填写投标文件导读表，目录和导读表便于评委在评审时有效查找投标文件的响应情况，请各投标人认真编写填报。

投标文件导读表

招标文件要求	投标文件响应	响应情况	对应页码
资格要求			
对照招标文件第一章第二款投标人资格要求填写招标文件要求	填写投标文件中响应内容所在章节	填写具体响应情况	填写证明投标文件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证明材料所在页码
采购需求			
按招标文件第六章采购需求响应偏离表填写具体内容			填写所在页码
报价响应			
按照招标文件第六章填写价格因素	填写投标文件中响应内容所在章节	填写具体响应情况	填写证明投标文件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证明材料所在页码

## 1. 投标函

（采购代理机构）：

依据贵方（采购项目名称）（项目编号）项目招标采购的投标邀请，我方代表（姓名、职务）经正式授权并代表投标人（投标人单位全称）提交下述文件正本一份，副本\_\_\_\_份。

投标文件；

样品/原件（如有）；

在此，我方宣布同意如下：

所附《开标一览表》中规定的应提交和交付的服务投标总价为\_\_\_\_\_单价为：\_\_\_\_\_（注明币种，并用大写和小写表示的投标总价）。

将按招标文件的约定履行合同责任和义务。

已详细审查全部招标文件及澄清修改文件\_\_\_\_（如果有的话），我们完全理解并对此无异议。

本投标文件的有效期自开标之日起共90个日历日。

同意提供按照贵方可能要求的与其投标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

与本投标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信函请按如下地址邮寄或邮件：

通讯地址：

电 话：

电子邮件：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投标人名称（公章）：

日 期：

开户银行：

账号/行号：

## 2. 开标一览表

投标人名称	
投标报价（万元）	总价：
交货期	
质保期	
备注	

说明：

1. 所有价格均系用人民币表示。
2. 价格应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报价要求进行报价。
3. 此表除保留在投标文件中外，另复制一份与投标函（原件）、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原件，或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原件）一起另外密封装在开标一览表信封中，作为唱标之用。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_\_\_\_\_

投标人名称（签章）：\_\_\_\_\_

时 间：\_\_\_\_年\_\_\_\_月\_\_\_\_日

### 3.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本授权委托书声明：我\_\_\_\_\_（姓名）系\_\_\_\_\_（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现授权委托\_\_\_\_\_（姓名）为我的代理人，以本单位的名义参加\_\_\_\_\_（采购人）的（项目名称）\_\_\_\_\_的投标。授权委托人在开标、评标、合同谈判过程中所签署的一切文件和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务，我均予以承认。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特此委托。

投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章）：

代理人：                    性别：                    年龄：

身份证号码：                    职务：

授权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被授权人身份证（双面复印件）：

#### 4.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兹证明\_\_\_\_\_（姓名）在我单位任\_\_\_\_\_职务，系\_\_\_\_\_（投标人）  
的法定代表人。

投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章）：

性别：\_\_\_\_\_ 年龄：\_\_\_\_\_

身份证号码：

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双面复印件）：

注：

- 5) 本表适用于投标人不授权代理人，而由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投标并签署投标文件的情况；
- 6) 如投标人具有企业法人代表证书，则还应在本证明书后附上企业法人代表证书复印件。

## 5. 分项报价表

序号	货物名称	数量	单价	总价	备注
1					
2					
3					
4					
5					
6					
7					
.....	.....				
合计					

说明：

1. 所有价格均用人民币表示，单位为元。
2. 分项报价总计价格必须与《开标一览表》报价一致。
3. 投标人必须按此表格式中的对应栏目内容填写，不允许需增加栏目，各品规数量必须满足第三章相关要求。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_\_\_\_\_

投标人名称（签章）：\_\_\_\_\_

时 间：\_\_\_\_年\_\_\_\_月\_\_\_\_日

## 6. 投标范围以外的备品备件报价表

序号	备品备件名称	数量	单价	总价	备注
1					
2					
3					
4					
5					
6					
7					
.....	.....				
合计					

说明：

- 1) 所有价格均用人民币表示，单位为元。
- 2) 投标人应提供投标范围以外的备品备件 / 服务报价表，如无此项则可不提供。本表中的报价不含在投标总报价中。
- 3) 投标人必须按此表格式中的对应栏目内容填写，若需增加栏目，请在栏目“备注”中填写，并作详细说明。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_\_\_\_\_

投标人名称（签章）：\_\_\_\_\_

时 间：\_\_\_\_年\_\_\_\_月\_\_\_\_日

### 7. 交纳投标保证金的凭证（本项目不适用）

（采购代理机构）：

（投标人全称）参加贵方组织的，项目编号为 第 包  
的采购活动。按招标文件的规定，已递交人民币（大写） 元的投标保证金。

供 应 商 名 称：

投标人开户银行：

投标人银行账号：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_\_\_\_\_

投标人名称（签章）： \_\_\_\_\_

时 间： \_\_\_\_年\_\_\_\_月\_\_\_\_日

粘贴转账或电汇银行凭证（复印件）



注： 请投标人认真填写银行信息，并要求与粘贴转账或电汇银行凭证的相关信息一致，采购代理机构将依据此凭证信息退还投标保证金。

## 8. 投标货物清单

序号	名称	品牌、型号、生产厂家、 产地	技术规格	数量
1				
2				
3				
4				
5				
6				
7				
8				
...				

说明：各项服务详细技术要规格，应另页描述。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_\_\_\_\_

投标人名称（签章）：\_\_\_\_\_

时 间：\_\_\_\_年\_\_\_\_月\_\_\_\_日

9. 主要材料表

序号	材料名称	品牌	生产厂家及产地	规格型号	数量	单位
1						
2						
3						
4						
5						
6						
7						
8						
...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_\_\_\_\_

投标人名称（签章）： \_\_\_\_\_

时 间： \_\_\_\_年 \_\_\_\_月 \_\_\_\_日



11. 与本次招标有关的资格证明文件

## 12. 类似业绩一览表

合同签订时间	业主单位	项目概况	业主单位联系人及电话	备注

1. 项目概况包括：项目名称、采购内容、合同额等合同内容。

13. 招标文件中要求提供的其他资料

## 14. 采购需求响应、偏离说明表

技术部分			
序号	招标文件要求部分	投标文件响应部分	偏离说明
1			
2			
3			
...			
商务部分			
序号	招标文件要求部分	投标文件响应部分	偏离说明
1			
2			
3			
...			

说明：投标人应对招标文件第三章技术要求及商务要求，逐条说明所提供货物/服务已对招标文件的技术规格做出了明确响应，并申明与技术规格条文的偏离和例外。特别对有具体参数要求的指标，投标人必须提供所投货物/服务的具体参数值。如果仅注明“符合”，“满足”或简单复制招标文件要求，将可能导致投标被拒绝。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_\_\_\_\_

投标人名称（签章）：\_\_\_\_\_

时 间：\_\_\_\_年\_\_\_\_月\_\_\_\_日

15. 与本次招标有关的技术文件

16. 投标人认为需提供的相关资料

17. 近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书面声明

我方在此声明，我方在参加本次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以下重大违法记录：

- 1、我方因违法经营被追究过刑事责任；
- 2、我方因违法经营被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
- 3、我方因违法经营被处以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我方保证上述承诺或声明内容的客观、真实、准确，并愿意承担我方因提供虚假承诺或声明骗取中标、成交所引起的一切法律后果。

特此声明！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_\_\_\_\_

投标人名称（签章）：\_\_\_\_\_

时 间：\_\_\_\_年\_\_\_\_月\_\_\_\_日

参加本次采购活动前3年内发生诉讼及仲裁情况表

类别	序号	发生时间	情况简介	证明材料索引
诉讼情况				
仲裁情况				

注：发生的诉讼和仲裁情况仅限于投标人败诉的，且与经营活动有关的案件，不包括调解结案的案件。与经营活动有关，但尚未裁决或终审判决的案件请单独另附《情况说明》（说明内容：案件当事人、基本案情）。